

逢甲大學 機械與電腦輔助工程學系 大學部必選修科目表(96學年度入學學生適用)

科目名稱	一		科目名稱	二		科目名稱	三		科目名稱	四		科目名稱	五	
	上	下		上	下		上	下		上	下		上	下
						機電整合實驗		1						
						鑄造學與CAE應用		3						
						邏輯設計		3						
畢業學分：138學分。 本系必修：73 學分 通識「基礎課程」：16學分 通識「選修課程」：12學分 本系選修：至少21學分 外系選修：上限16學分(詳見說明)		說明： 一、校共同科目修課注意事項： 1. 通識教育基礎必修課程共16學分： 國文4學分，英文6學分，文明史3學分，公民素養3學分。 2. 通識教育選修課程必須修滿12學分： 人文、社會、自然三大領域，各領域分導論性及整合性課程修各修2學分。 3. 體育：一、二年級必修0學分，二年級為必修選項課程。 4. 軍訓：一年級必修0學分。 5. 大二進階英文：必修0學分，一學年課程，畢業前需通過。 6. 資訊素養：必修0學分，內含五個作業，畢業前需通過。 作業一：文明史-資料蒐集報告 作業二：軍訓-危機處理分析 作業三：公民素養（法律知能）-資訊理論簡測 作業四：公民素養（社會知能）-實際參訪報告 作業五：英文-自我介紹檔案 二、軍訓、體育選修科目學分規定： 1. 軍訓：二年級以上至多修習二門選修課程，每門1學分計入畢業學分。 2. 體育：三、四年級選修課程不計入畢業學分數。												
		d_s36_wp360390_5_1												